

福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接受调查通知书

闽榕鼓城管罚调通字〔2025〕03528号

周海童、郑榕芳：

你（单位）涉嫌未取得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中路茶园山小区1#楼504单元西侧加建（改扩建）部分建筑物（构筑物）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行为，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，请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二日内到本机关接受调查，同时请携带下列材料：

☒ 建设工程规划 审批材料原件及复印件

☐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（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、营业执照）原件 及复印件

☒ 个人（法定代表人）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
☒ 其他 相关资料

如你（单位）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当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明材料。

拒不接受调查的，本机关将依法予以处理。

执法人员：伊光斌 执法证号：13010199138

执法人员：黄治国 执法证号：13010199126

地 址：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柳兴路21号福州源5号楼洪山城管中队

联系电话：0591-83711874

福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（盖章）

2025 年 05 月 26 日

